

福建省漳平市银坑矿区水泥用灰岩矿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地质环境治理恢
复、土地复垦方案

评审意见书

龙国土资矿评〔2025〕4号

龙岩市国土资源评审中心

二〇二五年九月十五日

福建省漳平市银坑矿区水泥用灰岩矿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土地复垦方案

评审意见书

龙国土资矿评〔2025〕4号

龙岩市国土资源评审中心

二〇二五年九月十五日



送审单位：漳平市银晟矿业有限公司

编写单位：漳平市银晟矿业有限公司

编写人员：陈士相、李开进

编写单位技术负责人：林文德

评审专家组

组 长：陈明波

副组长：廖纪魁

成 员：曾 伟、王 冬、巫福元

评审方式：会审

评审通过日期：2025 年 9 月 15 日

福建省漳平市银坑矿区水泥用灰岩矿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土地复垦方案 评 审 意 见

福建省漳平市银坑矿区水泥用灰岩矿为已建矿山，为充分利用矿区深部水泥用灰岩矿资源，拟办理与深部探矿权整合变更，扩大生产规模（由 20 万吨/年扩大至 60 万吨/年），漳平市银晟矿业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4 月编制了《福建省漳平市银坑矿区水泥用灰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土地复垦方案》（以下简称《三合一方案》）。

龙岩市国土资源评审中心组织有关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土地复垦、工程造价等领域专业的 5 位专家组成评审专家组，对《三合一方案》进行评审。评审专家组及相关单位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到漳平市银坑矿区进行了现场踏勘。编写单位根据专家组及相关单位的意见要求，对《三合一方案》进行了修改后再次提交了送审稿。

2025 年 8 月 11 日，在龙岩市自然资源局 4 楼会议室召开评审会议，对送审稿进行会审，提出修改意见。编写单位根据会议要求对该《三合一方案》进行了修改完善，并于 2025 年 9 月提交了最终稿。经评审专家复核确认，存在问题已修改完善。该《三合一方案》经初审、现场踏勘、会审、复核等环节后，形成本评审意见。

一、项目概况

(一) 位置交通

矿区位于福建省漳平市区 41° 方位，直距约 37km 处，行政隶属漳平市吾祠乡管辖范围。矿区距省道福三线公路里程约 15km，已有水泥村道与之相通，交通便利。

(二) 申请采矿权设置情况

1. 原采矿许可证

矿山现有《采矿许可证》：证号 C3508002011107120119309，发证机关：龙岩市自然资源局颁发，采矿权人为：漳平市银晟矿业有限公司，开采方式为：地下开采，开采矿种：水泥用石灰岩，生产规模：20 万 t/年，开采标高：+900~+530m，矿区面积 0.4502km²，《采矿许可证》有效期自 2021 年 2 月 24 日至 2030 年 8 月 17 日，矿区范围由 4 个拐点坐标圈定而成，拐点坐标及开采标高详见下表。

原矿区范围各拐点坐标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点号	X	Y
1	2825172.78	39564620.08
2	2825482.78	39565070.08
3	2824992.78	39565570.08
4	2824572.78	39564870.08
面积：0.4502km ² ，开采标高：+900~+530		

2. 拟申请的矿区范围

本次拟申请矿区范围面积与原矿区一致, 开采规模由原 20 万吨/年变更为 60 万吨/年, 开采深度由 900 米至 530 米标高变更为 900 米至 350 米标高, 拟申请矿区范围由 4 个拐点坐标圈定而成, 拟申请矿区范围拐点坐标见下表。

拟申请矿区范围拐点坐标表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点号	X	Y
1	2825172.78	39564620.08
2	2825482.76	39565070.08
3	2824992.78	39565570.07
4	2824572.79	39564870.08
面积: 0.4502km ² , 开采标高: +900~+350m		

(三) 地质勘查情况

漳平市银晟矿业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5 月编制了《福建省漳平市银坑矿区水泥用灰岩矿资源储量地质报告(2024 年)》, 详细查明了矿区水文、工程、环境地质条件; 圈定了采空区和保有矿体的空间分布范围, 估算了矿产开采动用量及保有资源量。该报告于 2025 年 1 月 6 日通过福建省自然资源评审中心评审(闽自然资储评字(2025)1 号), 经估算,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矿区保有水泥用灰岩矿资源量 5491.3 万吨, 其中控制资源量 1820.4 万吨, 推断资源量 3670.9 万吨; I 号矿体保有资源量 5213.6 万吨, 其中控制

资源量 1754.3 万吨，推断资源量 3459.3 万吨；II 号矿体保有资源量 277.7 万吨，其中控制资源量 66.1 万吨，推断资源量 211.6 万吨。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拟申请的《采矿许可证》范围内矿区保有水泥用灰岩矿资源量 5491.3 万吨。现有《采矿许可证》范围内保有资源量 2945.8 万吨，其中控制资源量 664.1 万吨，推断资源量 2281.7 万吨；I 号矿体保有资源量 2685.0 万吨，其中控制资源量 598.0 万吨，推断资源量 2087.0 万吨；II 号矿体保有资源量 260.8 万吨，其中控制资源量 66.1 万吨，推断资源量 194.7 万吨。拟扩深部分（+530m~350m）范围内保有资源量 2545.5 万吨，其中控制资源量 1156.3 万吨，推断资源量 1389.2 万吨；I 号矿体保有资源量 2528.6 万吨，其中控制资源量 1156.3 万吨，推断资源量 1372.3 万吨；II 号矿体保有资源量 16.9 万吨，其中控制资源量 0 万吨，推断资源量 16.9 万吨。

（四）矿区开采开发情况

本矿为已建矿山，采用平硐——斜坡道开拓方式，矿用汽车运输，采矿方法为房柱法。矿山现已形成 PD4、PD2 硐口。其中 PD4 硐口为主运输硐口，PD2 硐口为通风硐口（兼应急安全出口）。井下 +595m 中段已形成环形巷道；在矿体底板运输巷道端部掘进回风巷道与原有 +585.7m 平硐口 PD2 相互贯通，形成 +595m 中段通风及开拓运输系统。

矿山已在 PD4 硐口设置工业场地，设有办公室、生活区、空压

机房、沉淀池、高位水池、监控房、配电房、检修房及仓库等。矿山已有道路通达各场地。

二、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

（一）开采范围及开采方式

矿区范围内，保有水泥用灰岩矿扣除矿区+700m 标高以上和+355m 至+350m 之间 5m 水仓占用的矿体外，其余拟规划开采矿体的分布范围即为开采范围。

矿山已地采多年，开采方式仍采用地下开采。

根据矿体赋存条件，以及矿山已采用浅孔房柱法开采多年的现状，仍继续采用浅孔房柱法采矿。

开采范围的圈定合理，开采方式选择得当。采矿方法总体合理，矿山开采设计尚应进一步论证确定。

（二）设计利用资源储量及开采储量

漳平市银晟矿业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5 月提交了《福建省漳平市银坑矿区水泥用灰岩矿资源储量地质报告（2024 年）》（闽自然资储评字〔2025〕1 号），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矿区保有水泥用灰岩矿资源量 5491.3 万吨，其中控制资源量 1820.4 万吨，推断资源量 3670.9 万吨；I 号矿体保有资源量 5213.6 万吨，其中控制资源量 1754.3 万吨，推断资源量 3459.3 万吨；II 号矿体保有资源量 277.7 万吨，其中控制资源量 66.1 万吨，推断资源量 211.6 万吨。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拟申请的《采矿许可证》范围内矿区保有水泥用灰岩矿资源量 5491.3 万吨。现有《采矿许可证》范

围内保有资源量 2945.8 万吨，其中控制资源量 664.1 万吨，推断资源量 2281.7 万吨；I 号矿体保有资源量 2685.0 万吨，其中控制资源量 598.0 万吨，推断资源量 2087.0 万吨；II 号矿体保有资源量 260.8 万吨，其中控制资源量 66.1 万吨，推断资源量 194.7 万吨。拟扩深部分（+530m~350m）范围内保有资源量 2545.5 万吨，其中控制资源量 1156.3 万吨，推断资源量 1389.2 万吨；I 号矿体保有资源量 2528.6 万吨，其中控制资源量 1156.3 万吨，推断资源量 1372.3 万吨；II 号矿体保有资源量 16.9 万吨，其中控制资源量 0 万吨，推断资源量 16.9 万吨。

根据“漳平市银晟矿业有限公司银坑石灰石矿 2024 年储量年报报表审查意见表”和“漳平市银晟矿业有限公司银坑石灰石矿动用储量说明”，2024 年全年动用资源量为 1.96 万吨，2025 年 1-7 月动用资源量 3.64 万吨，即 2024 年至 2025 年 7 月底动用资源量 5.60 万吨，均为控制资源量。截至 2025 年 7 月底，扣除动用资源量 5.60 万吨后，矿区保有水泥用灰岩矿资源量 5485.7 万吨，其中控制资源量 1814.8 万吨，推断资源量 3670.9 万吨。

设计损失：一是保护地表+700m 以上资源量损失约 82.28 万吨，其中控制资源量为 24.87 万吨，推断资源量为 57.41 万吨；二是保护工业场地、PD4 平硐损失资源量约 90.73 万吨，其中控制资源量为 30.74 万吨，推断资源量为 59.99 万吨；三是+355m 至+350m 之间 5m 水仓损失约 35.0 万吨，其中控制资源量为 12.27 万吨，推断资源量为 22.73 万吨。

矿山保有资源量扣除设计损失，控制资源量的可信度系数取 1.0，推断资源量的可信度系数取 0.8，计算设计利用资源量 4571.53 万吨。

设计回采率 51%，计算矿山可采储量为 2331.48 万吨。

矿山资源利用情况正常、合理，回采率符合相关文件规定的要求。

（三）矿山产品方案、生产规模及服务年限

矿山产品方案为水泥用石灰岩原矿。

设计生产规模 60 万吨/年。

经计算，矿山服务年限 41 年，含基建期 1 年。

矿山产品方案、生产规模及服务年限与矿山情况基本相适应并满足有关文件规定的要求。

（四）开拓运输方案

设计矿山采用平硐——斜坡道开拓、矿用汽车运输方案。

矿山自上而下设有+700m、+665m、+630m、+595m、+560m、+530m、+500m、+470m、+440m、+410m、+380m、+355m 等 12 个中段，其中 +700m 为回风中段。

主要安全出口为 PD4 平硐，硐口标高+592.50m，坐标：
X=2824833.50，Y=39564969.57；+595m 以上应急安全出口为+700m 回风平硐，硐口标高+700m，坐标：X=2825276.07，Y=39564826.01；
+595m 以下应急安全出口为 PD3 平硐，硐口标高+634.60m，坐标：
X=2824987.74，Y=39565139.93。

设计井下矿石经矿用自卸汽车运至硐口附近堆场，再由社会承运车辆外运至水泥厂。

开拓运输方案设计基本合理。

（五）总平面布置

矿山利用已有办公室、生活区、空压机房、沉淀池、高位水池、监控房、配电房、检修房及仓库等。矿区总体布局合理，生产区与生活区分离，基础设施建设完整，各类功能区具有独立完整的管理制度，运行有序、管理规范。

矿山总平面布置方案基本可以满足现场实际使用的要求，较为合理可行。

（六）资源综合利用

矿山回采率符合相关文件规定的要求。

本矿水泥用石灰岩矿除了有益组份 CaO 含量较高外，其余元素含量甚微，均无综合回收价值。

废石全部用于回填井下采空区。

矿山资源的综合利用情况良好。今后生产中应注意及时做好废石的具体处置工作，避免随意排放、遗留隐患。

（七）防排水方案

矿山地表已有功能区截排水设施较齐全。

井下排水：+595m 中段以下的矿坑水最终汇集至+355m 中段水仓内，由水泵将矿坑水经主斜坡道扬送至地表后，经井口沉淀池处理后达标排放。

矿山防治水方案基本可以满足现场使用要求。

（八）矿山安全

矿山企业应按相关规定要求做好安全设施设计。矿山建设工程安全设施的设计，必须经安全生产主管部门审查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矿山开采对周边敏感目标的影响分析及其应对措施

（一）矿山用地范围内不涉及文物古迹、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區、重要生态功能区、森林公园等地质环境敏感区。矿区周边敏感目标主要为仁佳山小溪、银坑溪、内林村及耕地。矿山开采活动在空间上未与生态公益林区域重叠，且位于开采错动范围外，矿山开采对生态公益林、内林村均无影响。矿山由于历史遗留问题，在现有办公生活区内约 900 平米的部分地块被误列入耕地管理，后续将根据相应政策予以调整。其余功能区块均未占用基本农田及生态林地等敏感目标。

（二）未来矿山在开发过程中，拟新建+700 回风平硐及硐口场地，矿山严格按设计方案规范开采及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矿山开采产生的淋溶水、生产废水在严格按照环评要求处理后达标排放，矿山开采对矿界内的水田及矿区周边地表林地、耕地等无影响。

（三）矿区周边无大的地表水体，仅见有仁佳山小溪、银坑溪，均为季节性溪沟水，溪沟排泄畅通。

（四）矿山其它附属设施的布置无损毁、无压占基本农田、生态红线范围，附属设施对生态红线无影响。

四、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土地复垦方案

（一）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执行情况

本矿山为已建设矿山，矿山现有地质环境与土地复垦防治措施工程均按照原“三合一”方案进行，现矿山已按原地质环境恢复治理方案进度要求完成。

（二）矿山地质环境影响评估

编制单位收集了矿山地形、地质、地貌、环境及土地损毁现状等相关资料，对矿山现状及今后开采可能产生的环境地质问题进行了分析并评估其可能存在的土地损毁及相关危害。

评估范围包括矿山各个生产系统和地面工程及其影响区域、敏感目标分布范围等，评估区总面积约为 0.660km^2 。矿山在开采过程中已损毁土地面积为 12960m^2 ，矿山继续采用地下开采方式开采，拟新建+700 回风平硐及硐口场地，新增占地 200m^2 。综上，矿山开采共损毁土地面积约为 13160m^2 。根据《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方案编制规范》（DZ/T0223-2011）附录的分级表判定，矿山地质环境影响评估级别确定为一级，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等级确定为二级。

矿山开采现状对矿山地质灾害影响评估为较轻，对含水层影响评估为较轻，对地形地貌景观的影响评估为较轻，对土地资源的影响评估为较严重。依据《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方案编制规范》（DZ/T 0223—2011）附录 E 矿山地质环境影响程度分级表，现状评估采矿活动对矿山地质环境影响程度分级为较严重。

在矿山未来开采治理后，矿山继续开采可能引发、加剧的地质

灾害影响程度评估为较轻，对含水层的影响程度评估为较轻，对地形地貌景观影响程度较轻，对土地资源的影响评估为较严重。依据《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方案编制规范》(DZ/T 0223—2011)附录 E 矿山地质环境影响程度分级表，预测评估未来采矿活动对矿山地质环境影响程度分级为较严重。

以上评估基本合理，可作为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土地复垦的依据。

(三) 土地损毁分析与土地复垦

本矿山为已建矿山，现状已损毁的土地面积为 12960m^2 ，其中 PD2 回风硐口及硐口场地损毁面积约为 1670m^2 ；工业场地及 PD4 主平硐口场地损毁面积约为 4710m^2 ；PD3、PD3-1 通风硐口及硐口场地损毁面积约为 460m^2 ；岩芯存储简易仓库场地（含高位水池）损毁面积约为 670m^2 ；临时堆矿场地损毁面积约为 2170m^2 ；原有工业场地、办公生活区损毁面积约为 430m^2 ；矿山公路损毁面积约为 2850m^2 。主要表现为对土地资源的挖损与压占，本矿山开发利用对土地资源的影响较严重。

矿山继续采用地下开采方式开采，拟新建+700 回风平硐及硐口场地，新增占地 200m^2 。综上，矿山开采共损毁土地面积约为 13160m^2 。

根据土地复垦适宜性评价的结果，结合本矿山的实际情况，对拟新建+700 回风平硐及硐口场地、PD2 回风硐口及硐口场地，工业场地及 PD4 主平硐口场地，PD3、PD3-1 通风硐口及硐口场地，岩芯存储简易仓库场地，临时堆矿场地，原有工业场地、办公生活区，

矿山公路等采取分区域进行防治。

1. 对拟新建+700 回风平硐及硐口场地进行复绿, 全部复垦为乔木林地, 面积约 200m^2 。

2. 对 PD2 回风硐口及硐口场地进行复绿, 全部复垦为乔木林地, 面积约 1670m^2 。

3. 对工业场地及 PD4 主平硐口场地进行复绿, 其中矿山由于历史遗留问题, 在现有办公生活区内约 900 平米的部分地块被误列入耕地管理, 相关部门同意在后续将在下一个耕地调整窗口期予以调出。本方案要求在矿山服务期结束后第一年内对该部分区域进行复垦为耕地水田, 面积约 900m^2 ; 其余面积约 3810m^2 复垦为乔木林地。

4. 对 PD3、PD3-1 通风硐口及硐口场地进行复绿, 全部复垦为乔木林地, 面积约 460m^2 。

5. 对岩芯存储简易仓库场地 (含高位水池) 进行复绿, 全部复垦为乔木林地, 面积约 670m^2 。

6. 对临时堆矿场地进行复绿, 全部复垦为乔木林地, 面积约 2170m^2 。

7. 对原有工业场地、办公生活区进行复绿, 全部复垦为乔木林地, 面积约 430m^2 。

8. 闭坑后矿山公路留作乡村道路及林业公路使用。

9. 闭坑后保留相应区域的沉淀池, 作为淋溶水等区域渗水之用及恢复治理、土地复垦管护使用。

矿山破坏损毁土地总面积 13160m^2 , 本次责任复垦面积为

10310m²，复垦率为 78%。

（四）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土地复垦措施与部署

依据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和土地复垦适宜性评价结果和“边开采，边治理”的原则，分年度及时安排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和土地复垦等措施。

1. 设计开采错动范围。设置地表沉降观测点、地灾监测点；设置警示牌。

2. 拟新建+700 回风平硐及硐口场地。对硐口周边砌筑防护挡墙；硐口上方设置截排水沟；拆除建筑物、硬化地面并清运；水泥浆砌块石封堵硐口；设置警示牌；覆土整治及恢复植被。

3. PD2 回风硐口及硐口场地。拆除建筑物、硬化地面并清运；水泥浆砌块石封堵硐口；保留沉淀池，并设置防护栏杆及警示牌；设置警示牌；覆土整治及恢复植被。

4. 工业场地及 PD4 主平硐口。拆除建筑物、硬化地面并清运；水泥浆砌块石封堵硐口；保留沉淀池，并设置防护栏杆及警示牌；设置警示牌；覆土整治，其中面积约 900m²复垦为水田，其余恢复植被，复垦为乔木林地。

5. PD3、PD3-1 通风硐口及硐口场地。拆除建筑物、硬化地面并清运；水泥浆砌块石封堵硐口；保留沉淀池，并设置防护栏杆及警示牌；设置警示牌；覆土整治及恢复植被。

6. 岩芯存储简易仓库场地。拆除建筑物、硬化地面并清运；在场地上方及两侧修建截水沟；设置毛石浆砌防护挡墙；覆土整治及

恢复植被。

7. 临时堆矿场地。建设毛石混凝土防护挡墙；完善修建截排水沟；修建沉淀池，闭坑后保留沉淀池，并设置防护栏杆及警示牌，利用淋溶水等区域渗水；覆土整治，恢复植被。

8. 原有工业场地、办公生活区。拆除建筑物、硬化地面并清运；修建截水沟；覆土整治及恢复植被。

9. 矿山公路。闭坑后留作林业公路及乡村道路使用。

矿山破坏损毁土地总面积 13160m²，本次责任复垦面积为 10310m²，复垦率为 78%。

（五）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土地复垦进度安排

矿山设计的开采服务年限 41 年(含基建期 1 年)，根据相关规定，采矿证有效期最长不超过 20 年，后续方案应根据要求适时修编，以确保投资计划、资源开发与地质环境治理的连贯性。根据采矿证有效期最长时间为 20 年，矿山闭坑地质环境保护治理恢复土地复垦期 1 年，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土地复垦植被管护期 3 年，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土地复垦方案适用年限为 24 年。

第 1 年主要进行设计开采错动范围的监测，新建+700 回风平硐及硐口场地设置防护挡墙、截水沟及警示牌，PD2 回风硐口及硐口场地设置警示牌，工业场地及 PD4 主平硐口设置防护栏杆及警示牌，PD3、PD3-1 通风硐口及硐口场地设置防护栏杆、警示牌及修建沉淀池，岩芯存储简易仓库场地设置防护挡墙及修建截排水沟，临时堆矿场地建设防护挡墙、防护栏杆及完善修建截排水沟、沉淀池等，

原有工业场地、办公生活区的设置截水沟、拆除临时构建筑物及全面覆土整治和植被恢复，矿山公路种植行道树等。

第2年～第3年主要进行各个区域的监测与管护。

第4年主要进行PD3、PD3-1通风硐口及硐口场地的硐口封堵、拆除临时构建筑物和全面覆土整治及植被恢复。

第5年～第20年主要进行监测与管护。

第21年主要进行新建+700回风平硐及硐口场地、PD2回风硐口及硐口场地、工业场地及PD4主平硐口、岩芯存储简易仓库场地、临时堆矿场地等区域的硐口封堵、拆除临时构建筑物和全面覆土整治及植被恢复。

第22年～第24年主要进行监测与管护。

（六）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及土地复垦总投资

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及土地复垦费用为226.11万元，其中地质环境治理恢复费213.11万元，土地复垦费13万元。静态投资136.95万元，动态投资89.16万元。

五、存在问题及建议

（一）矿山应按照绿色矿山建设标准进行生产建设。

（二）矿山东南侧各中段应严格按设计的拐点坐标留设保安矿柱。

（三）切实做好废石的综合利用工作。矿山企业应及时落实废石的综合利用问题，避免随意排放，保障矿山的正常生产并做好环境保护等相关工作。

六、评审结论

经评审，漳平市银晟矿业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9 月最终提交的《福建省漳平市银坑矿区水泥用灰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土地复垦方案》，基本符合《福建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福建省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土地复垦“三合一”方案编制大纲及说明的通知》（闽自然资发〔2020〕63 号）的要求，同意予以通过，可作为本次办理采矿权登记许可的要件之一。

已修改到位。

陈国枝

组长：陈国枝

2025.9.15

二〇二五年九月十五日

附件一：《福建省漳平市银坑矿区水泥用灰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土地复垦方案》评审专家组成员名单

附件二：《福建省漳平市银坑矿区水泥用灰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土地复垦方案》现场勘察签到表

附件三：《福建省漳平市银坑矿区水泥用灰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土地复垦方案》审查会参会人员签到表

附件一

《福建省漳平市银坑矿区水泥用灰岩矿矿产资源开发
利用、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土地复垦方案》

评审专家组成员名单

姓名	技术职称	签名
陈明波	高工	陈明波
曾伟	工程师	曾伟
廖纪魁	高工	廖纪魁
王冬	高工	王冬
巫福元	高工	巫福元

附件二

现场勘察签到表

项目名称：福建省漳平市银坑矿区水泥用灰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土地复垦方案

时 间：2025年4月29日

序号	单 位	职 称（务）	签 名
1			
2	漳平中心		林进海
3	龙岩市自然资源局		林红林
4	市应急管理局		王双波
5	福建三丰工程咨询公司		王福元
6	福建安澜水利水电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王冬
7	漳平市自然资源局		刘光志
8	自然资源局		王 强
9	市城管局		郭伟
10	建发集团		陈国成
11	厦大中心		陈国成
12	漳平银坑矿业有限公司		张周南
13	漳平银坑矿业		张永生
14			
15			

附件三

“三合一” 方案审查会参会人员签到表

项目名称:福建省漳平市银坑矿区水泥用灰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地
质环境治理恢复、土地复垦方案

时 间: 2025年8月11日 地点: 市自然资源局四楼会议室

序 号	单 位	职 称 (务)	签 名
1	福建三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 工	王福元
2	日月山水中心	32	李国光
3	市自然资源局	工程师	曾伟
4	地质队	高 工	陈国光
5	漳平市政府		刘国光
6	银坑矿业	办. 公 室	陈国光
7	银坑矿业	办 公 室	陈国光
8	银坑矿业	负责人	吴建国
9	银坑矿业		陈国光
10	漳平市银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 分 部 师	林国光
11	银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工 程 师	李国光
12	银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平 研 工 程 师	陈国光
13	龙岩市自然资源局		陈国光
14	漳平市自然资源局		陈国光
15	漳平市自然资源局		陈国光
16	市自然资源局		陈国光
17	市自然资源局		陈国光
18	市自然资源局		陈国光
19	市中心		陈国光
20	福建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院	高 工	陈国光